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2 日下午在公司四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其中，董事葛朋先生、周靖哲先生、任朋军先生，独立董事刘华平先生、高志勇先生、刘洪川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周新娥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议案》

鉴于李伟峰先生已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申请辞去董事、董事长以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并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及经营决策顺利开展，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推举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周新娥女士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以及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责，并授权周新娥女士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文件，代理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长、独立董事辞职暨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离职人员支付经济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李伟峰先生支付经济补偿金及其他费用合计不超过 120 万元，具体事项、金额由公司相关部门进行核算发放。本次向离职人员支付经济补偿，遵循平等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该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